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子公司持股结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期本公司接到子公司通知，此前公司决定对子公司持股结构进行调整的相关事项已在工商局完成变更登记，现将完成登记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事件背景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子公司持股结构的议案》，同意将部分业务主体子公司股权在全资子公司范围内进行无偿转让，以调整子公司持股结构。具体方案为：

将本公司持有的从事汽车空调压缩机业务的全资子公司牡丹江富通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富通）100%股权无偿转让给全资子公司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奥特佳）；将南京奥特佳持有的从事汽车空调系统业务的上海圣游投资有限公司（即本公司下属的从事汽车空调系统业务的空调国际公司的母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圣游）100%股权无偿转让给上市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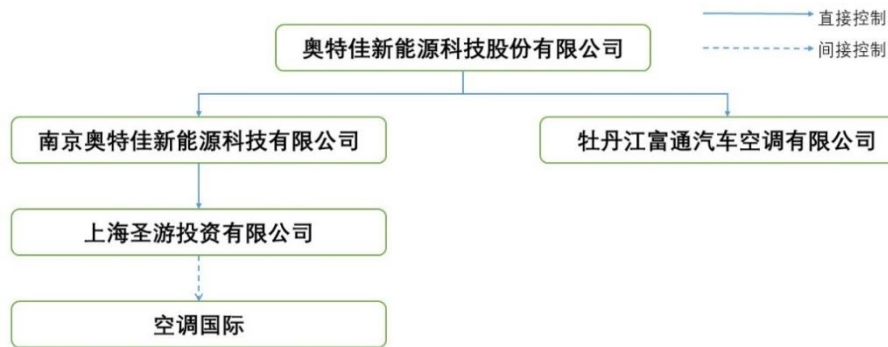
上述调整已在工商局进行变更登记。日前，牡丹江富通收到了牡丹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上海圣游收到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两家公司股东变更已正式完成。

二、股权架构变更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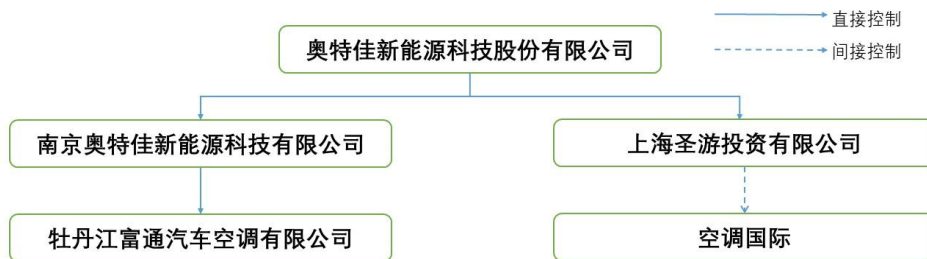
本次股权变更有利于整合公司业务板块资源，使业务线条归属

清晰，更加便于管理与考核，促进各业务板块分兵突进和协同发展。

变更前，上市公司业务架构如下图所示：



变更后，上市公司新业务架构如下图所示：



内部股权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持有南京奥特佳和上海圣游的股权，两者成为上市公司的直接一级子公司，汽车空调压缩机板块和汽车空调系统板块在业务上和股权上关系得以理顺。

本次子公司持股结构变更系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对全资附属子公司所做的产权结构变更，仅涉及子公司股权持股主体的变化，不涉及对外交易。各当事公司的法人主体地位、实际业务、财务状况、人员配置及注册资本、注册和办公地址等均不发生变化。除子公司持股结构变化外，上市公司的业务架构、资产规模、对内担保关系等无变化。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1. 牡丹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准予变更登记

（备案）通知书》

2.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